

# 昆山市建设项目规划条件及附图

## 张浦镇小直港东侧、新港路北侧地块用地红线图



### 规划要求

- 1、用地性质：高标准厂房用地。
- 2、用地面积：12229.36平方米。(以国土部门实测为准)
- 3、用地范围：东侧工业用地，南至新港路道路中心线19.0米，西至小直港河道边线21.0米，北侧工业用地。
- 4、建筑退界：东≥5米，南≥5米，西≥5米，北≥5米。
- 5、 $2.0 \leq \text{容积率} \leq 2.35$ ， $40\% \leq \text{建筑密度} \leq 55\%$ ，绿地率 $\geq 10\%$ ，建筑高度 $\leq 50$ 米。
- 6、项目建设符合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要求。
- 7、项目建设应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；  
项目建设应落实分布式光伏建设相关要求。
- 8、未尽事宜按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# 审批意见

张浦水利（水务）意见：



签字(盖章)：\_\_\_\_\_  
年 月 日

昆山市资规局张浦分局意见：



签字(盖章)：\_\_\_\_\_  
年 月 日

张浦镇政府意见：



签字(盖章)：(1)  
年 月 日